ICS 03.200 CCS A 12

**DB4414**

梅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 4414/T xx—2024



研学实践教育规范 第 2 部分：课程设置

Research and Practice Education Standards

Part 2 : Curriculum Setting

（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4-xx-xx 发布 2024-xx-xx 实施 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DB 4414/T xx—2024

目 次

[前言 II](#bookmark2)

[引言 III](#bookmark3)

[1 范围 1](#bookmark4)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bookmark5)

[3 术语和定义 1](#bookmark6)

[4 课程设置原则 2](#bookmark8)

[5 课程设置理念 2](#bookmark10)

[6 课程设置总体要求 3](#bookmark11)

[7 课程指导思想 3](#bookmark12)

[8 课程目标的设计 3](#bookmark13)

[9 课程内容与课程类别的确立 4](#bookmark15)

[10 课程实施 5](#bookmark17)

DB 4414/T xx—202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梅州市教育局和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共同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东客都文旅有限公司、梅州市客都研学研究院、嘉应学院客家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DB 4414/T xx—2024

引 言

为规范梅州市研学实践教育行业秩序、规范全市各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建设，提升基(营) 地经 营、服务和管理质量，有效发挥基(营)地研学实践教育功能，保障研学实践教育活动安全、健康、有序 进行，并为梅州市研学实践教育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指导与科学依据，特制定本标准。

《研学实践教育规范》分为以下5个部分， 以后根据行业的发展情况进行调整： ——第1部分:基（营）地建设

——第2部分:课程设置 ——第3部分:组织实施 ——第4部分:评价

——第5部分:信息化管理

本文件为《研学实践教育规范》的第2部分，规范了研学实践教育课程性质、课程理念、课程结构、 课程目标、课程内容、课程类别、课程编写及其实施建议等要求，对提升梅州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 课程质量、推动研学基（营）地打造特色路线，进一步发挥有效研学价值，推动梅州市中小学生研学实 践教育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DB4414/T xx—2024

研学实践教育规范

第 2 部分：课程设置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研学实践教育课程的术语和定义、课程性质、课程理念、课程结构、课程目标、课程 内容、课程类别及其实施建议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梅州市中小学组织开展的研学实践教育活动以及各研学基（营）地课程设置体系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 件。

LB/T 054 研学旅行服务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DB/T 4414/T xxx-2024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课程设置理念

4.1 以学生为中心

以学生发展为目的，促进学生增长知识、丰富体验、发展能力、增进价值；以学生自主参与为途径， 引导学生自我体验、 自我生成、 自主发展。

4.2 以问题为导向

让学生置身于真实问题与情境，培养学生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高阶思维和 综合能力。

4.3 以集体旅行为载体

强调集体活动、团队学习、合作探究，在共学共研、展示交流的过程中，获得知识、培养能力，形 成集体意识和团队精神。

4.4 以探究性学习为方式

DB4414/T xx—2024

倡导开放性、过程性、生成性的“做中学 ·学中悟 ”活动方式。从行前准备、行中活动到行后总结 等阶段和环节，适时指导学生收集资料、分析阅读、提出问题、现场验证、构建意义、生成知识和分享 交流。

4.5 以跨学科项目学习为形式

坚持综合实践活动理念，以校本课程为基础，做好相关知识的衔接，跨学科开发教学资源，整合课 程内容，形成综合性研学主题、项目学习或劳动内容与环节，由多学科教师组织指导和实施。

5

课程设置原则

5.1 教育性

5.2 应结合学生身心发展阶段和特点，遵循教育规律，注重思想性、知识性、实践性、科学性和趣味性，为学生全面 发展提供良好的教育体验。

5.3 研学基（营）地课程建设应体现梅州市地方特色以及绿色发展生态教育理念。

5.4 综合性

根据全面发展、立德树人的教育任务，多维度设计课程内容和形式，注重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自我的综合体 验，也可以合理地融合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内容。

5.5 实践性

研学基（营）地应因地制宜，结合地域特色，开展特色主题的研学实践教育活动，提供与日常生活不同的情境体验， 促进学生开阔视野、丰富知识、了解社会、情感提升、亲近自然、参与体验。

5.6 安全性

5.7 研学基（营）地课程打造应注重区域性原则，应始终坚持原创第一，因地制宜特色发展。

5.8 研学基（营）地有完整的针对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开展的安全应急预案，具有一定的应急处置经验。

5.9 趣味性

契合学生的年龄特征和兴趣爱好，科学设计课程内容和形式，能够激发学习热情和探究动机。

5.10 特色性

研学基（营）地须根据所在地的地方文化特色，充分挖掘和展示出当地特有的文化资源、红色资源、

非遗资源、民俗资源、自然资源，针对性地开发自然类、历史类、地理类、科技类、人文类、体验类等 多种类型的课程。要有不少于 1 条特色研学实践教育路线和至少 1 门特色主题研学实践教育课程。

6 课程设置总体要求

6.1 学年安排

学校每学年可安排1～2次研学实践教育，分小学、初中、高中三个学段分别实施；研学实践教育课 程也相应地按三个学段单独设置、分别实施。

6.2 学段安排

6.3 小学:时间以 1 天～2 天为宜，以知识科普类、自然观赏类和励志拓展类资源为主，以游览、观光、

体验为主要形式，重视游戏性、艺术性内容， 以县情市情研学为主。

6.4 初中:时间以 2 天～3 天宜， 以知识科普型、体验考察型和励志拓展型资源为主， 以探究性学习

为主要形式，重视理解性内容， 以市情省情研学为主。

DB4414/T xx—2024

6.5 高中:时间以 3 天～5 天为宜，以体验考察型、社会调查型和励志拓展型资源为主， 以知识拓展、

理论应用、综合性体验、研究性学习为主要形式， 以省情国情研学为主。

6.6 总体结构

研学实践教育课程一般包括指导思想、课程目标、课程内容、课程实施、课程评价以及其他相关说 明等几个组成部分 :

——指导思想：说明课程开发设置的思想基础、教育理念、基本要求。 ——课程目标：明确设置课程应该达到的教育目标。

——课程内容与课程类别设置：界定课程所包含的基本内容、课程类别。

——课程实施：明确课程实施活动开展的过程、环节和要求。 ——课程评价：说明课程评价的内容、方式和要求。

——相关说明：其他应该注意的相关事项、要求和提醒。

6.7 课程支持体系

6.8 研学手册

<6.8.1.1> 中小学、服务机构、研学基（营）地三方协同合作，遵循中小学课程设计的基本原则，共同

编写《研学手册》和活动方案。

<6.8.1.2> 《研学手册》的内容一般包含课程目标、课时安排、课程内容、课程实施、课程评价等基本

内容，同时包含地图和研学线路图、领队教师名单、紧急联系人信息、安全知识、注意事项等重要信息。

<6.8.1.3> 《研学手册》适用于研学实践教育全过程, 一般包括导学篇、行程篇、评价篇三个部分。导

学篇中，主要包括行前的准备、出行必备常识、研学的资源介绍等；行程篇中，要介绍具体的行程安排， 分组情况、布置作业或研究任务；评价篇中，应包括行前评价、行中评价、行后评价等。

6.9 研学智力资源库

建立研学行业专家、学者资源库，提供智力支撑，为研学课程开发提供资源保障。

6.10 硬件配套与利用

<6.10.1.1> 针对研学实践教育活动的实施，配套相应的硬件资源与耗材，应建立课程资源的协调与共享

机制，避免资源闲置与浪费。

<6.10.1.2> 强化资源统筹管理，建立研学实践教育活动课程资源的利用与相互转换机制，突出公共资源

间的关联利用和硬件资源的共享。

6.11 课程保障

6.12 制度保障

<6.12.1.1> 建立中小学、服务机构、研学基（营）地等多方协同机制，积极参与

研学课程的开发和建设，并结合课程实施实际情况不断优化与完善课程。

<6.12.1.2> 建立研学课程建设激励机制，合理地计算教师工作量，将建设研学实践教育课程的工作业绩

纳入教师工作业绩考核内容，对优秀指导教师予以表彰，提高教师参与课程建设的积极性。

<6.12.1.3> 不定期开展研学实践教育优质课程评选、交流活动，对优秀研学成果予以表彰，

发挥优秀成果的示范引领作用。

DB4414/T xx—2024

<6.12.1.4> 建立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反馈改进机制，行业主管部门牵头对课程开设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检查，不断提升研学实践教育课程的实施效果。

6.13 师资保障

<6.13.1.1> 加强对研学导师的培训，确立培训制度，明确培训目标，完善培训内容，提高研学课程的开发、建设和组织实施能力。

<6.13.1.2> 各中小学要积极开展研学实践教育教研活动，提高课程实施的有效性。

6.14 经费保障

各中小学、服务机构、研学基（营）地，应确保充足的经费用于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开发建设。中小 学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开发建设经费投入参照教育行政管理部门标准执行；研学基（营）地每年应保障研 学课程资源建设、专题研究等活动顺利开展。

6.15 安全保障

<6.15.1.1> 研学基（营）地应与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建立安全管控机制，分级落实安全责任。

<6.15.1.2> 学校设立安全风险预警机制，建立规范化的安全管理制度及管理措施。

<6.15.1.3> 教师要增强安全意识，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提升学生安全防范能力，制定安全守则，落

实安全措施。

7 课程指导思想

7.1 思想基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指导，培根铸魂，启智润心，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7.2 教育理念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实施素质教育，体现研 学实践教育活动课程设置的基本理念。

7.3 基本要求

为确保实现教育目标，根据课程特点，对学生、中小学校和研学基（营）地、服务机构等，有针对 性地提出课程实施应该遵守的基本要求。

8 课程目标的设计

8.1 课程目标总要求

8.2 课程总目标必须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全面发展。让

学生在研学实践教育中丰富知识、开阔视野、拓展能力、培育情感价值观；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 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理解与认同；发展学生的创新精神、批判性思维、问题解决 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等核心素养；促进学生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8.3 围绕研学实践教育的总目标，设置系列单元目标，各单元目标共同实现总目标。

8.4 课程目标要与学科目标相结合，实现研学实践教育课程与学科课程的融合，注重灵活运用学科知

识。

8.5 学段具体目标要求

8.6 课程目标应从知识增长、价值体认、实践内化、责任担当、创意物化等五个维度分别设置:

DB4414/T xx—2024

——知识增长，指获得相关知识，拓宽学科视野，增进知识关联。知识点可包括自然科学知识、人 文地理知识、历史文化知识、社会规范知识等。

——价值体认，指体认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通过切身多空间多形式的感知、亲历、体验等主题教 育活动，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以及团队合作精神、劳动精神， 形成家国情怀，培养对中国共产党的朴素感情，坚定听党话、跟党走，不断增强“ 四个自信 ”。

——实践内化，指感受文化、促进问题解决，形成思维、提升能力，促进深度学习。感受祖国壮丽 山河和中华文化传统，理解自然、人文的基本知识和成果，体悟自然与人文的深刻意蕴；发现、 感知、欣赏、评价美，形成健康的审美取向及艺术表达和创意表现的趣向；让学生动手实践、 出力流汗，深入探讨个人感兴趣的问题，综合运用所学知识、有效利用信息工具，增强解决实 际问题的能力，养成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

——责任担当，指培养独立自主的精神和能力。养成独立自主、勇于挑战、敢于担当的积极态度； 形成对学校、集体、社会负责任的态度和公德意识；具备法治观念，形成探究社会问题的意识； 树立开放意识，尊重多元文化，积极了解人类文明进程和世界发展动态，形成全球意识和开放 视野。

——创意物化，指有创意地制作研学成果作品。结合研学实践教育过程与经历，及时对自己的学习 状态进行审视反思并优化调整，建构基于证据的、具有说服力的解释，形成比较规范的研究报 告或其他形式的研究成果；拍摄研学实践教育过程的照片、视频等资料，制作出有创意和学习 意义的影像成果，体会劳动创造美好生活、劳动最光荣的劳动观念。

8.7 根据学生的年龄特征、学段要求和研学基（营）地资源特点，分别设置各学段各维度课程目标。

8.8 研学基（营）地应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具有当地文化特色主题的不同阶段的研学课程目标，能彰

显地方稀有元素。

9 课程内容设置、课程类别的确立和课程方向规划

9.1 课程内容设置

9.2 根据学校办学理念和教育目标，结合学段要求和教学计划，确定研学实践教育主题、线路与活动；

依据主题和资源属性，确定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内容。其中，各研学基（营）地学科补充类研学实践教育 教育课程至少在 3 门以上，地方特色研学实践教育课程至少 1 门以上，红色研学实践教育课程 至少 1 门以上，劳动实践教育课程至少 1 门以上，其他基础研学实践教育课程至少在 1 门以上。

9.3 课程内容契合研学目标，可以以某一类内容为主，整合多种类别的课程内容，体现综合性、实践

性与跨学科性；恰当安排一定的环节和时间，其中每天体验教育课程项目或活动时间应不少于小学阶段 不少于45min，初中阶段不少于 60 分钟，高中阶段不少于 90 分钟，可有机融合中小学劳动实践教育内 容。

9.4 对课程内容进行单元化分解，形成相互衔接连贯的单元课程，合理安排各个课程单元的实施顺序。

需要具体说明课程单元，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标题；

——单元目标；

DB4414/T xx—2024

——内容的相关学科知识点； ——预设研学时长；

——实施的具体时间、地点； ——实施方式；

——学习资源；

——单元学习任务； ——单元作业；

——相关注意事项等。

9.5 课程类别的确立

9.6 地理类：对地理要素与景观、地理环境、地理标志和人文地理等的实地认知、现场体验。

9.7 自然类：对自然现象与景观、 自然资源与灾害等的现场识别、考察分析；对自然生态状况的实地

感受、调查分析；对自然规律的实地考察、分析印证。

9.8 历史类：对历史遗迹与文化遗产的识别、感受、体验；对纪念场馆、国防教育馆、历史题材艺术

等的感受、欣赏；历史聚落的文脉传承与文化价值等的了解、体验。

9.9 科技类：对科技发展的实地认知；对科技建设的现场体验；对科技伦理的现实感受和评价。

9.10 人文类：对人文特色的实地感知、欣赏、分析、评价；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了解、调查、评价；对

文化建设成果的感受、欣赏。

9.11 活动类：社会体育与拓展运动的参与、体验；对群体性趣味项目的感知与领悟。

9.12 劳动类：对农业发展的了解、农作物的认知、农事知识的科普，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或服务

性劳动的锻炼、磨炼；集体生活的感受、养成。

9.13 特色类：根据梅州地方特色和发展要求，确立特色课程类型，如梅州古色、红色、绿色等类别以

及特色体育项目类。

9.14 课程方向规划

9.15 基地(营地)应设计开发适合不同学段学生、与学校教育内容相衔接的课程，课程体系较为完整，

学习目标明确、主题特色鲜明、 内容设计合理、富有教育功能。

9.16 课程内容应结合自身地理位置和周边资源，凸显梅州本地的资源或文化特色。

9.17 应从学生的真实生活和发展需要出发，从生活情境中发现问题，转化为活动主题，通过探究、

服务、制作、体验等方式，培养学生综合素质的跨学科实践性课程。

9.18 研学课程应融入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国防教育、国情省情市情教育、

文化传承教育、学科实践教育等内容。

9.19 课程设置应基于项目课程化、社会化、主体化、趣味化、体验化、品质化等要求，形成“短线+

长线 ”、“常规+特色 ”、“本土+周边 ”“红色思政+客家 ”四位一体有机结合的研学实践教育新思路。

10 课程实施

10.1 课程实施总体要求

10.2 开展行前动员，做好行前课程的各项准备。

DB4414/T xx—2024

10.3 指导行中课程活动，强化过程管理。能对课程内容、实施过程适时评估，及时反馈并作出适当调

整。

10.4 做好行后课程环节的交流、展示与评价。可以利用手工、墙报、图像、视频等对优秀成果进行展

示交流、评价与表彰，或组织研学成果开发等。

10.5 行前课程实施

10.5.1 行前动员

公布研学实践教育活动具体信息，提高相关参与方的积极性、主动性。

10.5.2 行前准备

<10.5.2.1> 采用讲座论坛、知识小测试、自主学习、问题探究等形式，让学生充分了解研学实践教育相

关课程内容，充分激发学生的课堂学习兴趣，促进学生对研学实践教育活动的期待，调动学生的学习动 机，带着问题参加研学实践教育活动。

<10.5.2.2> 相关知识内容准备的重点包括：研学知识、行为规范知识、安全知识、探究学习知识等。

<10.5.2.3> 布置学生做好物质装备、学习材料和心理准备。

<10.5.2.4> 研学导师充分做好研学实践教育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

10.6 行中课程实施

10.6.1 参观体验

<10.6.1.1> 组织学生走出校园，在集体生活中与大自然接触，让学生用双手去触摸，用眼睛去观察，用

身心去感悟。

<10.6.1.2> 注重体现研学实践教育过程中的关键要素，包括拓宽视野、丰富知识、了解社会、亲近自然、

参与体验等。

10.6.2 考察探究

<10.6.2.1> 在研学导师的指导下，学生基于自身兴趣，从自然、社会和自身生活中选择或确定研究主题，

开展研究性学习，在观察、记录和思考中，主动获取知识，分析并解决问题的过程。

<10.6.2.2> 体现考察探究活动的关键要素，包括发现并提出问题、提出假设、选择方法、研制工具、获

取证据、提出解释、交流、评价探究成果、反思和改进等。

10.6.3 社会服务

<10.6.3.1> 组织学生走出课堂，根据实际可行情况，参与社会实践，如公益活动、志愿服务等，在劳动

服务的过程中，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成为履职尽责、敢于担当的人。

<10.6.3.2> 体现社会服务的关键要素，包括明确服务对象与需要，制定服务活动计划，开展服务行动，

反思服务经历，分享活动经验等。

10.6.4 实践体验

<10.6.4.1> 学生在实践中体认职业，如军训、学工、学农等，注重让学生获得对职业生活的真切理解，

发现自己的专长，培养职业兴趣，形成正确的劳动观念和人生志向等。

<10.6.4.2> 体现职业体验的关键要素：包括选择或设计职业情景、实际岗位演练锻炼，、总结、反思和

交流经历体验、概括提炼劳动经验等。

10.6.5 拓展训练

DB4414/T xx—2024

<10.6.5.1> 强调团队合作与个人体验相结合，通过精心设计的活动，达到磨练意志、陶冶情操、完善人

格、熔炼团队的作用。

<10.6.5.2> 拓展训练内容可以包括劳作技能训练、体能训练、安全逃生训练、交通安全应急训练、急救

训练、生活技能训练、心理训练和野外生存训练等。

10.7 行后课程实施

10.7.1 设计制作

<10.7.1.1> 指导学生运用各种工具、信息技术方法进行设计和操作，将研学的体验和收获付诸现实，转

化为物品或作品，如文字型作品、数字型作品、艺术型作品等。

<10.7.1.2> 体现设计制作的关键要素：包括创意设计，选择活动材料或工具，动手制作，交流展示物品

或作品，反思与改进等。

10.7.2 交流展示

<10.7.2.1> 展示研学实践教育成果。学生交流分享研学心得、劳动体会，在展示交流中建立客观、积极

的自我认识，发展沟通、表达多元认知等多方面能力。

<10.7.1.4> 交流展示的内容形式多样。可以包括各类文本成果、影像成果、手工作品等外显的学习与劳

动成果，也包括研学实践教育中的反思及感悟等内化的思想观念成果。

